|  |  |
| --- | --- |
| **零星工程招标公告(资格后审)** | |
| 招标单位（公章） | 常州市新北区孟河镇润江村村民委员会 |
| 项目名称 | 红五大道道路新建工程 |
| 项目地址 | 常州市新北区孟河镇 |
| 招标编号 | MHJ2024123 |
| 项目估算造价 | 约108万元 |
| 招标内容、数量、用途 |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工程  （详见工程量清单） |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企 业：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及以上建造师 |
| 评标办法 |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3 |
| 公告发布及报名时间 | **2024年11月29日～2024年12月5日(截止至开标时间)** |
| 资料费 | 本工程只接受现场报名，投标单位于开标现场缴纳资料费200元整（现金）。 |
| 投标人提问及招标人澄清时间及方式 |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由投标人自行下载，下载网址：http://www.cznd.gov.cn。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2024年12月2日下午5点**前以邮件形式（加盖公章）[发送至邮箱876042943@qq.com](mailto:发送至邮箱794775921@qq.com)。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如需澄清，于**2024年12月3日下午5点**前同网站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因投标人原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
| 现场报名、资格审查时间 及地址 | 同开标时间及地址 |
| 开标（投标截止）时间 | **2024年12月5日13时45分** |
| 开标地址 | 常州市新北区孟河镇建设管理办公室1楼会议室  (富民花园二期) |
| 联系人、电话 | 江苏嘉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冯工 0519-85105238 |
| 备注 | **1、投标人务必自行踏勘现场，充分考虑技术要求和现场因素，报价时综合考虑。**  **2、投标项目建造师及授权委托人必须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参加开标会议。** |

**新 北 区 建 设 工 程**

**招 标 公 告（资格后审）**

**一**、工程名称：红五大道道路新建工程

二、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常州市新北区孟河镇

2.投资额：约108万元

3.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4.计划开、竣工时间：2024年12月-2025年3月，工期9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三、标段划分：本招标工程共分1 个标段，每位申请人可申请参与上述1个标段的投标，相应招标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序号 | 工程名称 | 招标内容 | 估算价  （万元） | 申请人  资质类别 | 建造师  资质等级 |
| 1 | 红五大道道路新建工程 |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工程  （详见工程量清单） | 108 |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及以上建造师 |

3.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企业业绩条件：无。

五、其他报名条件：

1.本工程只接受现场报名，投标单位于开标现场缴纳资料费200元整（现金）。

2.投标单位缴纳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 **20000元整**，由**江苏嘉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取；

3.严禁伪造虚假文件、原件和围标、串标等违法行为，一旦发现将依法严惩；

4.工程项目投标中不良行为的认定和处理办法按相关文件执行。

5.投标注册建造师如有在建工程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5.1投标注册建造师无在建工程指投标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关键岗位人员、不在本项目兼任本项目的其它岗位。

6.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六、投标保证金相关事项

1.投标保证金账户名称：江苏嘉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工行常州新区支行；账号：1105021609000041008。(联系方式：0519-85105238）

2.投标人必须用转账支票、电汇、网上银行等方式（现金除外）自行将保证金从基本账户解进到保证金专用账户。

3.投标人在缴纳保证金时必须在转账支票、电汇单等票面的用途栏上注明所报工程项目的名称，进账单上注明票据号码。

4.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一法定工作日15时00分（不需要换取投标保证金收据，投标保证金缴款回单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5.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除排序前三名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单位在中标结果公示结束且无异议后的五日内退还；排序前三名的中标候选人在施工合同签订后的五日内退还。

6.投标保证金退还方式：由招标代理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处理保证金退还事宜，通过网上银行直接退还至原缴纳账户。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①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②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拒不交纳所要求的履约担保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取消其中标资格；③投标人涉嫌违法违规或被投诉，在调查处理期间，保证金暂不退还，待调查处理结果明确后按规定处理；④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放弃投标，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⑤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其它未尽事宜按常建〔2008〕58号文执行。

七、公告发布时间：**2024年11月29日～2024年12月5日**（截止至开标时间）；

**八、资格审查提交资料：**

**1．以下资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1投标注册建造师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1.2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1.3投标注册建造师注册证；**（注册建造师证书。若投标建造师证书为一级建造师电子证书的，建造师证书须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要求。）**

1.4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1.5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等级证书（副本）；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1.6提供投标建造师相应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非社保手册）,缴纳时间为**2024年8月至2024年10月**连续三个月**（如为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退休证明及返聘合同）**。

1.7提供授权委托人相应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非社保手册） ,缴纳时间为**2024年8月至2024年10月**连续三个月**（如为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退休证明及返聘合同）**。

1.8授权委托人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1.9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必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资格书（加盖公章、格式详见附表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签章、格式详见附表2）

1.10投标保证金缴款回单。

1.11零星工程投标报名表（详见附件1）。

1.12项目负责人无在建项目承诺书（详见附件4）。

**2．以下资料须提供原件：**

2.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2.2授权委托人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2.3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2.4**投标建造师必须准时到场参加开标，同时必须携带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2.5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必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资格书（加盖公章、格式详见附表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签章、格式详见附表2）

2.6零星工程投标报名表（详见附件1）。

2.7项目负责人无在建项目承诺书（详见附件4）。

如不能提供全部有效证件或不参加资格审查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办理招投标事宜可不提供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

**特别提醒：**

**① 以上第八条的第1条要求的所有资料需提供有效复印件2套，第2条按要求另行提供原件封装在资审材料档案袋中。复印件必须装订成册并每页加盖公章，如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不接受补充资料。报名单位必须对其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资审材料需单独装袋、密封（在封袋骑缝密封处加盖企业公章和企业法定代表人签章）。**

**②除授权委托人、投标建造师身份证原件不用装袋、密封，其他资格审查资料必须一起装袋、密封（在封袋骑缝密封处加盖企业公章和企业法定代表人签章），在资格审查前一次性递交，资格审查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补充资料。**

**③在规定时间内未能按上述要求提供以上资料的作资审不合格处理。**

**④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对于本次招标公告中要求的企业资质，投标单位在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动态监管不合格资质查询中显示不合格的，按资审不合格处理。**

**《招标公告》中要求提供与本项目相应的有效期内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需录入“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信息-建设工程并通过审核，否则未入库材料将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注:上述个人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机构和本人同意对外公布。

|  |  |
| --- | --- |
| **附件1：**  零星工程投标报名表 | |
| 招标单位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地址 |  |
| 投标单位报名情况 | |
| 投标单位（盖章） |  |
| 资质等级 |  |
| 法定代表人  （签字并盖章） |  |
| 投标建造师 |  |
| 委托人、联系电话及邮箱 | 姓名：  联系电话（手机）：  QQ邮箱： |
| 投标报名接受人审查意见 | 审查人签名： 日期： |
| 备注 | 1、投标报名人应如实填写； 2、所有资料、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应当相符、原件由接受人审查后退还，复印件留存； 3、投标报名结束后，招标人应当进行汇总并报送单位领导小组备案。 |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资格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为施工、竣工和保修 的工程，签署上述工程的报名材料、资审材料、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此处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未提供复印件的视为无效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参加 （招标人）的 工程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报名、资审、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出生日期：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此处为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未提供复印件的视为无效身份证明）**

**附件3：**

**评 标 细 则**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中的商务标等方面进行评分。具体办法如下：（共计100分）

第一步：投标文件能够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第二步：符合性清标，商务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第三步：投标报价得分。

1、确定有效投标报价。

凡符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等有关招标实质性要求，且在招标控制价（ 1078656.40元）及以下的投标文件均为有效投标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上述有关招标要求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2、打分

1、确定评标基准价：通过相关投标数据合成确定评标基准价，高出或低于此基准价相应扣分。评标基准价=（A×50%+B×30%+C×20%）×K；

A=本次招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100%-下浮率△）；

B=在规定范围内的本次投标除C值外的任意一个有效投标价；

C=在规定范围内的本次开标最低有效投标价

规定范围为：高于［(本次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平均值×0.7+本次招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0.3)×0.75］的有效投标报价；

K为下浮系数，取值范围为**96%、96.5%、97%、97.5%、98%、98.5%、99%**。

2、各有效投标价与评标基准价比对，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高出或低于此基准价相应扣分，每高或低1%扣**（0.6、0.7、0.8）**分。具体扣分值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所有评委确定有效标后由招标人代表进行随机抽取。（按插入法计算得分，评分计算过程中的偏离率和分值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注：①Δ为以最高投标限价为基数的下浮率，本工程为：**23%、24%、25%、26%、27%、28%、29%、30%、31%、32%**共10个数值。②C值的确定：按公式计算出本工程的规定范围，在此规定范围内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即为C值。③（不含C值）B值随机抽取确定。④开标时有效标少于等于3家的，不再合成计算评标基准价，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即为评标基准值。

3、所有抽签均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所有评委确定有效标后由招标人代表进行随机抽取。

4、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ABC合成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调整除外。

5、定标

（1）以上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则选择其中投标报价低者为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也相同，当场按签到顺序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2）在评标结束前，评标委员会应在“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上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及其联合体中任何一个成员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情形的，评标委员会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取消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资格后，评标委员会应按评标排名进行依次递补。**

**注意事项：**

1、一旦发现中标候选单位的投标建造师已有在建或已另有工程中标的，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同时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罚。

2、一旦发现中标单位存在非法转包、转让、挂靠等行为的， 将依法进行处理 ，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工程招标公告中的评标细则与招标文件中的评标细则不一致时，以招标公告中的评标细则为准。

**附件4：**

### 项目负责人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在此声明，我单位拟派往  （项目名称）的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 现阶段没有担任其他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如有在建工程，自愿放弃此工程的中标候选人资格。

我单位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若有虚假一经查实，愿意承担一切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签章）：

年  月  日